

# 嶺東科技大學 99 學年度

## 高階主管企管碩士在職專班招生試題

### 管理實務

一、目前國內不論政府與民間最關心的議題，乃簽訂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根據官方資料顯示，協議的內容將由兩岸雙方協商決定，其內容可能包括商品貿易（排除關稅和非關稅障礙）、早期收穫、服務貿易、投資保障、防衛措施、經濟合作，以及爭端解決機制等。

（一）政府推動和中國大陸簽署 ECFA 主要有三個目的。

1. 要推動兩岸經貿關係「正常化」。目前雖然兩岸都是 WTO 的成員，但是彼此間的經貿往來仍有許多限制。
2. 要避免我國在區域經濟整合體系中被「邊緣化」。區域經濟整合是全球的重要趨勢，目前全世界有將近 247 個自由貿易協定。而中國大陸是目前我國最主要的出口地區，與中國大陸簽署協議並有助我國與他國洽簽雙邊自由貿易協定，可避免我被邊緣化。
3. 要促進我國經貿投資「國際化」。陸續與中國大陸及其他國家簽署協議或協定，可助台灣融入全球經貿體系，並吸引跨國企業利用我國作為進入東亞的經貿投資平台。

（二）簽訂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之利益

1. 取得領先競爭對手國進入中國大陸市場之優勢。
2. 吸引外人來台投資，有利台灣經濟結構轉型。
3. 成為外商進入中國大陸市場之優先合作夥伴及門戶。
4. 有助於產業供應鏈根留台灣。
5. 有助於中國大陸台商增加對台採購及產業競爭力。
6. 有關加速台灣發展成為產業運籌中心。

（三）不可諱言，ECFA 簽署後雖然總體影響為正，但對各產業有得有失，確有可能對若干產業造成負面影響，政府的因應措施，包括：

1. 同時積極推動與主要貿易夥伴洽簽 FTA。
2. 協商時爭取有利之條件。
3. 運用相關產業輔導措施。
4. 推動「因應貿易自由化產業輔導計畫」。

（一）請以您個人的觀點評論簽訂 ECFA 的優缺點，及您贊成或反對簽訂 ECFA 之理由。（25 分）

（二）請問 ECFA 簽訂與否，對您所處之產業之影響為何，是否需修正您的經營策略（理念）。（25 分）

二、在全球經濟不景氣的衝擊下，顯現出台灣高科技產業發展的脆弱性。台灣經濟發展過去 30 年所依賴的半導體及相關產業，大多數企業仍在 OEM 的代工生產規模經濟下賺取利潤，且「產業群聚」也跨海往對岸或其他國家移動，尋找落腳生根的新生產基地，致使台灣的地方經濟失去了動能。

如果，台灣各地方經濟的問題，是在區域經濟整合下的「產業群聚」移動所造成，那我們要思索的是未來台灣 30 年，要能找出哪關鍵產業及其在台灣各地植根的條件，俾能形成新的「產業群聚」，繼而在引領台灣形成第三波的經濟發展動能。

立法院院會三讀通過產業創新條例，法案賦予設立產業園區的法源，另外企業針對研發創新的租稅優惠以及企業聘僱員工的補助條款，都順利過關。「產業創新條例」中的產業創新，除要扶持新創的產業外，就是要提升目前仍有競爭力的科技與傳統產業；尤其是後者，應該著力於人力培育及營運創新來繼續維護並且加強該類產業的動能。

以地方區域經濟角度來看，1975 年台灣經濟發展起飛時，一些地方的產業跟地方經濟發展及就業均有了高度的結合，例如北部新竹科學園區的半導體產業；中部的機械、自行車及製鞋產業；南部的鋼鐵、石化產業，這些產業發展至今，已經跟地方的經濟息息相關。

在產業園區方面，法案規定行政院應設置「國家發展基金」，提供融資給高科技、綠能產業、節約能源、文化創意發展和農業科技等產業。台灣目前尚有不錯的經濟發展成果，是因為三十年前「產業戰略思維」的發展方向走對了。已經發展不錯的產業，應把競爭力再往上提升，讓它繼續根留台灣。此外，還要思考的是未來全球產業發展的大趨勢。像是南部有不錯的艷陽天，在綠色產業上面有先天上的優勢，另外像是生物科技產業，也是台灣可以期待形成的新產業群聚，俾以帶動地方經濟發展。

（一）請評論產業創新條例對您所處之產業影響為何。（25 分）

（二）您要如何善用產業創新條例之政府補助款與國家發展基金。（25 分）